

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计划期满的公告

项洪伟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3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项洪伟先生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三个交易日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804,646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00%。

公司于2022年9月29日收到项洪伟先生递交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的告知函》，2022年9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减持股份达到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4），具体内容详见该公告。

公司于2022年10月9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项洪伟先生提交的《关于股份减持进展的告知函》，截至2022年9月30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具体公告如下：

一、本次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股份时间	减持方式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占公司总股 份比例(%)
项洪伟	2022.9.28-2022.9.29	大宗交易	15.40	1,125,000	0.80

合计	-	-	-	1,125,000	0.80
----	---	---	---	-----------	------

二、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项洪伟	合计持有股份	75,184,325	53.61	74,059,325	52.8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5,184,325	53.61	74,059,325	52.8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三、其他相关说明

1、项洪伟先生本次减持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项洪伟先生对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按照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在股份减持计划期间，项洪伟先生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的情形。

3、项洪伟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关于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日